

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办事流程

步骤	交易主体		办理事项		注意事项
1	意向竞买人	→	办理CA数字证书 并注册“交易主体诚信库”	→	湖南省数字认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CA办理:0734-8846535 注册“交易主体诚信库”：0734-8846550
2	意向竞买人	→	登录：衡阳市公共交易平台 ——交易乙方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进入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hengyang.gov.cn)</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3	意向竞买人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竞买申请 (在“网上报名”或“网上二次 报名”找到所要竞买的标的,并 完善竞价申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网上报名  网上二次报名 </p>	→	<p>登录“衡阳市公共交易平台——交易乙方”选择意向竞价的标的,完善“完善投标信息”,填写《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申请书》。</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申请书》填写注意事项： 1、如为单独竞买不需要填写出资比例。 2、“申请人”如为法人公司或其他组织,应填写公司名称或其他组织名称,不可填“自然人姓名”。 3、“联系人”如是法人公司或其他组织参与竞买的应填写授权委托人“姓名”。 4、“地址”填写与公司或其他组织注册地址一致的地址;自然人参与竞买的,要填写与身份证上一致的地址。 5、“电话”填写联系人的电话。</p>
4	意向竞买人	→	获取“竞买保证金子账户”	→	<p>选择“银行” 请选择银行: <input type="radio"/> 银行</p> <p>生成“保证金子账户” </p> <p>如果要打印保证金账户,请点: </p>
5	意向竞买人	→	交纳竞买保证金	→	<p>意向竞买人向获取的“竞买保证金子账户”交纳竞买保证金。</p> <p>交纳竞买保证金注意事项： 1、竞买保证金交纳应通过与CA数字证书登记一致的同名银行账户转至交易中心指定银行账户,同时保留转账凭证。 2、保证金仅限通过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和柜台转账三种方式,不接受现金缴存、不可在ATM机自助银行上办理此业务。 3、转账时请填上:“标的编号”(即:CQJY+11位数字),并保留转账凭证;以便未竞得时我中心能及时退付竞买保证金。</p>
6	意向竞买人	→	查询竞买保证金是否到账	→	<p>交纳竞买保证金后进行: </p> <p>到账后获得《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保证金缴纳通知书》、《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资格确认书》</p>
7	意向竞买人	→	<p>竞买报价 (完成上述程序后,在“竞价标的”可以看到“正在竞价”的标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竞价标的 </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	<p>竞买报价之前必须进行,获得《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资格确认书》的意向竞买人可以参与竞价: </p> <p>竞买报价规则及注意事项详见《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须知》“六、交易流程”,“(三)网上竞价”。竞买人应当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并经系统记录即视为有效报价,无法撤回。</p>

步骤	交易主体		办理事项		注意事项
8	意向竞买人	→	竞价结束	→	竞价活动结束后，“入选竞得人”将获得：《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成交告知书》。竞买保证金按《网上竞价公告》和《网上竞价须知》办理。
9	意向竞买人 (入选竞得人) 与交易中心	→	竞得人办理资格确认手续 与交易中心签订《成交确认书》	→	<p>入选竞得人在：产权业务 我的文档</p> <p>有以下四个文件： 1、《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申请书》 2、《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保证金缴纳通知书》 3、《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资格确认书》 4、《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成交告知书》</p> <p>在交易活动结束后次日起3个工作日内入选竞得人带上以下资料到交易中心办理资格确认并与交易中心签订《成交确认书》： 1、打印上述1-4号文件一式两份（要求：公司或其他组织盖章，自然人签字）。 2、公司或其他组织带上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要求：验原件，留存复印件，复印件盖章或签名）。 3、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文件（要求：验原件，留存复印件，复印件盖章）。 4、以及公告要求的其他材料。</p>
10	竞得人 与转让（委托）方	→	竞得人与转让（委托）方 签订《产权交易合同》	→	竞得人在《成交确认书》签订次日起5个工作日内与转让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
11	竞得人 与交易中心	→	竞得人缴纳 剩余价款及交易服务费	→	1、竞得人在《产权交易合同》签订生效次日起一次性（或按《产权交易合同》约定）付清全部交易价款。 2、交易服务费按《交易服务费缴纳通知单》缴纳。
12	交易中心	→	交易中心出具 《进场交易项目确认书》	→	竞得人到交易中心来办理《进场交易项目确认书》须带以下资料： 1、《产权交易合同》。 2、价款缴纳凭证。 3、《交易服务费缴纳通知单》（财务科盖章）。
13	转让（委托）方 与竞得人	→	转让（委托）方与竞得人 办理产权交割手续	→	竞得人未取得《进场交易项目确认书》转让（委托）方不得与竞得人办理产权交割手续。
14	转让（委托）方 与竞得人	→	完成产权交割	→	转让（委托）方与竞得人完成产权交割后签订《国有产权交易项目交割单》（可在 http://ggzy.hengyang.gov.cn 下载），交割单特别是银行账号要填写清晰，且经产权转让行为批准部门同意。
15	转让（委托）方	→	转让方缴纳交易服务费	→	转让（委托）方在申请拨付价款之前，按《交易服务费缴纳通知单》缴纳交易服务费。
16	交易中心	→	拨付价款	→	交易中心在收到《国有产权交易项目交割单》后，5个工作日内拨付交易价款。

注：该《办事流程》是简易说明，具体以《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公告》和《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须知》为准。

国有产权交易科：一楼窗口电话：07348846542
工作QQ号：569303083

办公室电话：07348846516
工作邮箱号：569303083@QQ.COM